

臺灣歐盟中心
2010 年全國公開競賽 歐盟創意短片
Taiwan Open Competition Call for Innovative Film
on EU Ideas, and EU-Taiwan Relations

活動簡章

主辦單位

臺灣歐盟中心

活動目標

為增進臺灣民眾對於歐洲聯盟之了解與興趣，本活動將透過創意短片競賽方式，鼓勵學生發揮創新潛力與構想，公開徵求提案；並藉此提升學生及公眾對歐盟之關注，增進歐盟及臺灣歐盟中心在臺之能見度。

活動方式

本競賽分為初選及決選二階段。初選請提交影片企畫書，入圍者依據計劃書製作影片參加決選。決選作品將上傳網路提供點閱，並於決審典禮現場呈現短片，由入圍影片作者就其理念向發表會現場評審進行簡報。決審當日成績計算完成後即進行頒獎典禮，並將競賽結果公告於臺灣歐盟中心網站。

1. 參賽影片主題方向：以表現臺灣與歐盟之交流及正向關係為出發點，展現創意及活力。

2. 作品規格

初選：請提交影片企畫書，格式見後附表格

決選：請提交影片

- (1) 請依主題製作 10 分鐘內之短片，繳交光碟一式三份及作品劇照 3 張。內容可為戲劇、歌唱等表演方式，或影片、動畫。
- (2) 影片開始前請播放「臺灣歐盟中心 EUTW」字樣與網址「www.eutw.org.tw」3 秒。
- (3) 參賽者自行配音、特效及配樂，如有版權之音樂，需自行取得合法授權。
- (4) 檔名請註明作者姓名，檔案格式限為 dvd，avi，mpg，mov 等 Mediaplayer 可播放格式。

3. 參賽資格：凡本學年度（98 第二學期）在中華民國註冊之學生，皆可以個人或團體形式報名參加。每人或每組限提一件作品。

4. 活動時程：

重要期程	時間	說明
企劃書徵件期間	即日起~4月30日(五)	以文件送達日為憑
初審入圍名單公佈	6月初	公佈初選入圍之企劃書
影片提交期間	8月2日(一)~8月31日(二)	入圍者提交影片，以送達日為憑
決審暨頒獎日期	11月	入圍作品呈現及作者理念闡述

5. 報名方式：

初選：請至臺灣歐盟中心網站(www.eutw.org.tw)下載簡章及企劃書表格，並於徵件信封上註明「報名臺灣歐盟中心 2010 年公開競賽」字樣。2010 年 4 月 30 日下午 5 點前送(寄)抵 10055 台北市中正區徐州路 21 號「臺灣歐盟中心」，方完成提案報名程序。

決選：備妥短片光碟一式三份及作品劇照 3 張，2010 年 8 月 31 日下午 5 點前送(寄)抵 10055 台北市中正區徐州路 21 號「臺灣歐盟中心」。報名作品一律不予退件，請自留備份。

6. 獎勵辦法：

- 影片決選冠軍一名： 頒發 50,000 元獎勵金及獎狀一張。
- 影片決選亞軍一名： 頒發 30,000 元獎勵金及獎狀一張。
- 影片決選季軍一名： 頒發 20,000 元獎勵金及獎狀一張。
- 影片決選佳作六名： 各頒發 12,000 元獎勵金及獎狀一張。

評選規則：

1. 評分標準：本會將邀集相關學者專家組成「2010 年臺灣歐盟中心全國競賽評審委員會」，分為初審與決審兩階段進行評選。初審由評審委員評選投稿之企劃書，擇優進入決審。入圍者依據計劃書製作影片，決選作品將上傳網路提供點閱，並於典禮現場呈現短片，由入圍影片作者就其理念向發表會現場評審進行簡報。初審與決審標準如下：

	具體內容	分數比重	
		初審	決審
企劃書完整性	內容完整詳細，文字流暢，架構完整。	20%	-
影片內容	與競賽題目之關連性及切合度	40%	30%
劇情創意	內容構想之創意、吸引力、藝術性及呈現技巧	40%	30%
網路點閱率	依據頒獎前一日 15:00 為止之線上點閱次數給分	-	20%
簡報能力	報告者是否能清楚描述自己作品的內容及其涵義。	-	20%
總計		100%	100%

2. 計分方式：將作品之各項評分項目加總，依總分排序，以各評審委員之決定名次序分加總，決定總排名。若總序分相同，則以「影片內容」評分項目評比，分數較高者優勝。總分平均在 70 分以下者不列入排序。

⌘注意事項：

1. 參賽得獎作品一經發現有違反競賽規則者,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獎項資格及各項權利。
2. 參賽作品及音樂若有抄襲行為而侵犯他人著作權,或侵害他人之其他權利,除追回獎金、獎狀外,參賽者需自行付法律責任,若導至主辦單位有任何損害,並應負損害賠償之責。
3. 主辦單位為推廣活動及為教育目的,有重製、公開播送、公開演出、公開傳輸、改作、編輯、散布之權利,不另提供稿費。
4. 若影片內容有不雅文字或影像,主辦單位得要求修改或取消決選資格。
5. 獎項由評審會議視參加隊伍及作品水準議定,必要時得從缺。除有具體證據證明參賽計畫有違反本規定並造成明顯利益損害之情形者,請尊重本評審委員會議之決議,不得有異議。
6. 凡報名參賽者,即視同承認本報名簡章的各項內容及規定。本比賽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留修改之權利。

⌘聯絡人：

如需詢問本競賽相關訊息,請洽本中心張先生。

電話：02-3343-3621 傳真：02-3343-3623 E-MAIL：ntueutw@ntu.edu.tw

臺灣歐盟中心
2010 年全國公開競賽 歐盟創意短片
Taiwan Open Competition Call for Innovative Film
on EU Ideas, and EU-Taiwan Relations

企劃書

姓名	連絡電話	E-mail
就讀學校／系級		
短片名稱		
作品創意及 設計理念	至多 500 字，如內容摘要、目的、創作起源等。除文字敘述，亦可另外提供以 PowerPoint 或是其他標準的影像檔（如 jpeg, gif 等）呈現。表格如不敷使用請自行調整。	

* 請於表格後附學生證及身分證（或護照）影本